第 55 屆全國技能競賽暨第 3 屆亞洲技能競賽及第 48 屆國際技能競賽國手選拔賽 團體預約導覽及交通接駁服務

壹、競賽時間及地點

1. 競賽時間：114 年 7 月 17 日(四)至 7 月 19 日(六)，共計三日
2. 競賽地點：
   (1) 南港展覽館 1 館(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 1 號)
   (2) 南港展覽館 2 館(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 2 號)

貳、團體預約導覽(※導覽動線將依現場動線為主)

1. 免費導覽：
   每日規劃 4 個時段（如下表），參加團體可依預估到達時間先行預約導覽服務，以利安排規劃。
2. 預約時段：

日期 / 時段	7 月 17 日(四)	7 月 18 日(五)	7 月 19 日(六)
時段一	09:30-10:30	09:30-10:30	09:30-10:30
時段二	11:00-12:00	11:00-12:00	11:00-12:00
時段三	13:30-14:30	13:30-14:30	免費自由參觀
時段四	15:00-16:00	15:00-16:00	(無提供團體導覽)

3. 預約方式：https://ppt.cc/fTVWtx

參、接駁服務

為服務遠程而來之學校/機關/團體，本次活動提供定點接駁服務，途中不停留其他目的地，申請交通費核銷之單位需符合以下規範：

1. 大會專車接駁：

(1) **雙北以外縣市皆可申請**。
(2) 每單位申請人數需至少 25 人，至多 2 部遊覽車為原則，提供車齡須為 10 年內(以 5 年內優先)之大型遊覽車定點接送。
(3) 機關單位須**自行**投保旅行平安險，每人保額 100 萬的意外險及 10 萬意外醫療，並於活動前兩週提供投保證明備查。

2. 單位自行派車：

(1) 完成線上預約，大會聯繫提供「自行派車申請表」，需於 **5 月 30 日**前填寫回傳並檢附派車資料由大會審核，活動後檢據核銷。
(2) 交通費核銷以活動當日為主，依「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購置及租賃公務車輛作業要點 」規定本撙節原則辦理，依不同地區制定核銷範圍，範圍以內得檢附報銷憑證實報實銷。

(3) **申請單位資格、申請規範與遊覽車規格同大會專車接駁。**

(4) 除參與本競賽，亦可停留其他目的地。如有住宿、門票或其他雜項支出，不屬於大會接駁服務範圍，需由申請單位自理。

(5) 申請單位須自行處理車輛及停車問題，依據教育部-學校辦理校外教學活動租用車輛應行注意事項第五條(一)之規範，應租用合法之營業大客車、車齡：五年以下年份較新之車輛為原則、乘客定員、車號、行車執照、一年內之檢驗及保養紀錄並協助投保乘客之旅行平安險。

(6) 申請單位需提供**車行發票**或**代收轉付收據、存摺封面**及**旅遊平安險證明**，於參訪當日繳交至團體導覽報到處以辦理後續核銷。

※開立發票或代收轉付抬頭：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，統編：04170821。

(7) 如參訪當日未能繳交者，請郵寄至 105608 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三段 2 號 3 樓。收件欄請註明「台北市電腦公會第 55 屆全國賽團體導覽核銷」，**於 7 月 25 日前截止收件(以郵戳日期為憑)，逾期將視同放棄。**

上述接駁服務需於 5 月 30 日前預先申請且名額有限，經大會審核通過始可用車，審核通過後，敬請提供 1-2 位帶隊人員聯繫資訊進行相關事務的統籌管理。

肆、餐點供應

本活動提供與會人員輕食餐盒乙盒，將由各團體帶隊人員於團體導覽服務台領取。

伍、聯絡窗口

免費導覽與接駁申請截止日期為 114 年 5 月 30 日（星期五），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臺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胡小姐 (電話：02-2577-4249 分機 979)。

※如有任何未盡事宜，依學校辦理校外教學活動租用車輛應行注意事項(民國 110 年 12 月 24 日臺教學(五)字第 1100165890A 號令)辦理。

※大會保有最終修改、變更及活動解釋之權利。